

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推荐候选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任期将于2015年7月届满。为顺利完成监事的换届选举，公司监事会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将第五届监事会的组成、监事候选人的推荐、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、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第五届监事会的组成

按照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第五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，其中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不得少于监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。监事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，任期不超过三年。

二、第五届监事会的选举方式

按照现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股东代表监事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，即股东大会选举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时，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，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，也可以分开使用。

三、监事候选人的推荐（监事候选人推荐书见附件）

1、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推荐

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持有或者合并持有3%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向公司推荐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。

2、职工代表监事的产生

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，由公司职工代表民主选举产生。

四、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

1、推荐人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至2015年5月27日，以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公司推荐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；

2、在上述推荐时间届满后，公司监事会对推荐的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，确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名单，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；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，直接由公司职工代表民主选举产生；

3、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，同意接受提名，并承诺资料真实、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。

五、监事任职资格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本公司监事候选人应具有与担任监事相适应的工作阅历和经验，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监事职责。凡具有下述条款所述事实者不能担任本公司监事：

1、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；

2、因贪污、贿赂、侵占财产、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，被判处刑罚，执行期满未逾五年，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，执行期满未逾五年；

3、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、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、经理，对该公司、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，自该公司、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；

4、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、责令关闭的公司、企业的法定代表人，并负有个人责任的，自该公司、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；

5、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；

6、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，期限尚未届满；

7、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，

期限尚未届满；

8、法律、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。

六、关于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说明

1、推荐人推荐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，必须向公司监事会提供下列文件：

(1)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推荐书（原件）；

(2)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（原件备查）；

(3)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学历、学位证书复印件（原件备查）；

(4)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承诺及声明；

(4) 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；

(5)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出具的接受提名的书面意见，同意接受提名，并承诺资料的真实、完整以及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。

2、若推荐人为本公司股东，则应提供下列文件：

(1) 如是个人股东，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（原件备查）；

(2) 如是法人股东，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原件备查）；

(3) 股票账户卡复印件（原件备查）；

(4) 本公告发布之日的持股凭证。

3、推荐人向本公司监事会推荐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：

(1) 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。

(2) 推荐人必须在2015年5月27日17：00时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至（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）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黄新

联系电话：028-82860678

联系传真：028-86132515

联系地址：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百花西路36号

邮政编码：610071

特此公告

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5年5月22日

附件：

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推荐书

推荐人		推荐人电话	
推荐的候选人信息			
姓名		年龄	
性别		电话	
传真		电子邮件	
任职资格是否符合公告规定的条件			
简历：（包括学历、职称、详细工作经历、全部兼职情况）			
其他说明（注：指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；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；是否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如有请说明情形和拟推荐原因以及是否影响公司规范运作等）			
推荐人（签名/盖章）	年 月 日		